

台北市公私立高職試辦學年學分制 學生之學習困擾研究

張秋明

目 次

壹、研究緣起.....	1
貳、研究目的.....	6
參、研究方法.....	6
肆、研究步驟.....	7
伍、研究範圍.....	7
陸、研究發現.....	8
柒、結論與建議.....	15
捌、參考文獻.....	19

第一屆學術研討會論文輯要

第一屆學術研討會論文輯要

第一屆學術研討會論文輯要

壹、研究緣起

學年學分制代表的是一種積極的教育哲學，它不止要協助成績較差的學生學習，也要提供更多且更豐富的課程讓學生選修，更要提供績優學生加速、加廣、加深的學習，如此才能兼顧教育品質和因材施教的理念。然而在高職教育中，因課程科目繁多，課程結構無法發揮應有的彈性自主精神，加上選修科目及時數太少，始終無法提供學生自由選擇。這些問題勢必在試辦階段中，將一一浮現，且嚴重影響學生的學習。

學年學分制的設計，是爲了消除學時制時，學生因部份科目不及格而被留級的遺憾，更讓學生能及時重修或補修不及格的科目而達到升級。然而學年學分制的實施，最大的困難仍在於觀念和態度上的調整，即是否能夠從過去「當學生」的作法轉到「幫學生」的作法來，而願意投入時間、精力和經費做好教學規劃，並不斷地因應不同的狀況調整修訂努力實施（黃政傑，民82）。高職學校試辦學年學分制，所呈現的最大問題，在於學年學分制的規劃，未能同時有效的調整學校課程，而僅依據現行的課程標準加以轉化，使得學生的課業負擔太重，學校更找不出適合的時間，辦理學分之重補修，各校一致認為應降低畢業學分數，並減少必修科目及學分，使學年學分制的試辦得以順利推動（黃政傑等，民83；省立彰化高中，民84）

高職學校試辦學年學分制，是從八十一學年度起，開始研擬及試辦學年學分制之方案，並選定松山家商、南港高工、台中高農、台中護校、秀水高工、東港海事、花蓮高農、埔里高工、埔里高中、公東高工等十所職業學校進行試辦。八十二學年度，增加彰化師大附工、三民家商及金門農工三所。到了八十三學年度，台北市的大安高工、士林高商、木柵高工、內湖高工、松山工農、育達商家、協和工商等七所學校也加入試辦行列。八十四學年度又有大成商工及海清工商兩所學校參與試辦，目前參加試辦的學校共有二十二所（黃政傑等，民85）。而高職學校試辦學年學分制後，對學生學習的影響情形，簡述如下：

- (一)每週上課節數太多，學生參加重補修不易，而實習課程的重補修更是困難。
- (二)高職各類課程中，必修科目比例太高，選修課程比例太少，且都集中於三年級，學生學習的自主性受到限制。

(三)低成就學生或轉科學生，需參加學分重補修，加重學生課業負擔，造成學習上的困擾。

(四)過高的不及格率及重補修、補考，使學生的學習更為困難。而補考次數太多，學生常心存僥倖，無法專心學習。

(五)學生對於必修與選修科目的學習態度不一致，對非必修之科目，常抱持敷衍應付心態，學習上缺乏主動積極，也影響教師的教學及評量。

(六)學生參加學分重修班，除了造成放學延遲，以及遠道學生的交通問題外，更要花費一筆可觀的學分費（每學分685元），成為家庭經濟的額外負擔。

(七)學生參加自學輔導時，因其上課方式較偏向個別輔導，常造成學生到課率偏低，讀書意願低落的現象。

(八)學生對應修習之課程認識不清，尤其是不及格的科目，經常未能及時重修，不但使學習的進度延誤，甚至無法順利畢業。

(九)各校各科的學生，因修習課程科目不同，造成高中、高職、五專之間，轉科、轉校不易。

吳武典（民76）指出學習困擾的原因有來自個人、家庭與學校三方面，其中以個人因素最為重要。而學習困擾的種類，可分為低成就、成績不穩定或持續退步、容易分心、學業的欺詐、學科的偏食、學習的恐懼、以及逃學等七項。

由於學習困擾的產生，會導致學業成績的低落，也嚴重影響學生的學習態度。為減少學生的學習困擾，學校必須確實瞭解學生產生學業成績低落的可能原因所在，並適時予與補救。陳李綢（民80）認為學生學業成績低落的原因，不外乎有學校因素、家庭因素及個人因素等三種，簡述如下：

(一)學校因素：

1.教材或課程的難度過深或過淺，內容過多或過少。2.教材與學生的現實生活無法結合。3.教師對學生的期望太低。4.教學方式缺乏變化。5.教師的講解不清晰。6.其他：教師的態度過嚴、考試的次數、學校的設備等。

(二)家庭因素：

1.家庭的學習環境較低的家庭背景。2.父母的管教態度過份專橫、嚴格或溺愛。3.破碎的家庭。4.父母的期望。5.家庭經濟狀況、父母之職業及教育程度等。

(三)個人因素：

1.人格適應不良。2.成就動機及抱負水準過低。3.學習態度消極。4.焦慮情緒過高。5.自我觀念傾向消極。6.不良同儕團體的影響。7.興趣的偏差、狂熱。

蔡敏光（民74）研究高中生各類行為困擾發現，一般行為困擾方面，在科別、性別、年級別之間並無顯著差異存在，而學生最感困擾的問題，則是課業與學習、社交與娛樂、自我的認識、以及升學與就業。而困擾較少的問題，則是對家人的關係、交往異性、經濟、健康等（呂少卿，民74；周幸，民56；簡茂發和蔡敏光，民75）。

蔣桂嫻（民82）研究發現高中學生客觀與主觀生活壓力，其主要來源為學校事件和個人身心事件，其次為家庭事件和異性交往事件。而高中學生在學校中，經常要面臨的困擾問題，包括擔心考不上理想的大學、學業成績不理想、對某些科目不感興趣或不知如何有效的學習等。

黃昌誠（民79）認為學習困擾（Learning problem）係指學生在學習過程中，所遭遇到對其學習產生阻礙、不利、不便或不適應的非學校因素與學校因素。非學校因素包括個人心理、工作、家庭等因素；而學校因素則包括學校及指導中心有關的措施，與面授教師等因素。其研究空中大學學生之學習困擾時發現，男生之學習困擾大於女生；而在年級別方面，則以就讀一、二年級的學生，其學習困擾為最大，且學習態度也較不積極。

賀孝銘（民78）調查中部地區高中生之困擾問題時發現，最感困擾的前四項依序為：自我方面、學習方面、前途發展（升學與就業方面）及情緒方面等困擾問題；而最不感到困擾的分別是：性方面、經濟與錢財方面、安排休閒娛樂方面及身體健康方面等四項。

陳麗娟（民83）認為學習困擾是指學生在學習的過程中對課程學習、學習方法、及學習情緒方面，產生焦慮或挫折，而無法與外界達成一種圓滿、和諧的適應狀態。

總之，有學習困擾的學生，容易受到失敗與挫折的影響，降低原有的抱負理想，心情也易因而流於消沈。無論國中或高中學生，都會有著不同的學習困擾，本研究界定的學習困擾，係指學生在學習活動中，學習環境裡所產生的困擾，而造成學生成績不理想，無法專心學習，致使學習效果受到嚴重的影響。本研究將學習困擾分為三部份，（一）學校因素：包括學校課程、教材教法、教師期望、教學評量等所

產生的學習困擾。(二)家庭因素：包括家庭氣氛、父母期望、讀書環境、父母管教等所產生的學習困擾。(三)個人因素：包括升學與就業、興趣、自我意識、學業成績等所產生的學習困擾。學習困擾的程度，係以學生在學習困擾問卷得分的高低表示。

高職學校實施學年學分制，是課程修習的一項重大改變。學校除了應儘速規劃因應對策外，面對學年學分制所帶給學生的諸多影響，更應加以重視。本研究將探討目前參與試辦學年學分制的台北市公私立高職學校，有關學生的學習困擾差異情形，以作為各試辦學校改進教學及輔導的參考。

貳、研究目的

採行學年學分制的目的，首重於改善學習條件，增進學校與學生的自主性，藉以提高職業學校教學品質，促進學生人格之健全發展，落實提昇職校學生競爭力之目標。本研究主要在探討台北市試辦學年學分制的高職學校，有關學生的學習困擾情形。研究之目的如下：

- 一、瞭解目前台北市試辦學年學分制高職學生之學習困擾情形。
- 二、探討台北市試辦學年學分制高職學生之學習困擾，是否因學生個人背景變項不同而有差異。
- 三、探討不同背景變項的學生，在最感困擾的前六項學習困擾差異情形。

參、研究方法

本研究透過問卷調查及實地訪談方式，分別蒐集相關的資料。首先透過文獻的探討，蒐集目前台北市高職學校試辦學年學分制的現況，以及學生的學習情形。其次蒐集國內外碩（博）士論文、學報、期刊等相關文獻，探討學習困擾的相關理論基礎；並透過各種資料的分析，尋找學生學習困擾的內涵，以做為建立研究架構之依據，及發展調查問卷和訪談大綱內容之基礎，問卷主要包含基本資料及問卷內容兩部份。

學習困擾問卷內容之編製發展，係參考賀孝銘（民78）之「學生生活與輔導問卷」、簡茂發與蔡敏光（民75）之「高中高職學生行為困擾問題問卷」、以及蔣桂

嫻（民82）之「高中學生生活經驗問卷」等問卷修訂而成。問卷題項內容包括：1. 學校因素；2. 家庭因素；3. 個人因素等三部份。另外，本研究也分別訪談高四延修學生、專任教師、導師、輔導老師及行政人員（含處室主任、科主任、組長）等，以瞭解試辦學校學生的學習態度與學習困擾情形。藉由問卷調查及實地訪談資料的綜合分析提出研究發現，最後撰寫本研究的結論及建議。

肆、研究步驟

本研究之流程包含下列步驟：一、擬定研究計劃。二、進行相關文獻探討。三、發展與編製問卷初稿。四、預試及修正問卷。五、選取樣本進行問卷調查。六、實地訪談。七、資料整理及統計分析。八、撰寫研究報告。九、完成本研究。

伍、研究範圍

本研究主要在探討台北市試辦學年學分制的高職學校，有關學生的學習困擾情形，藉以提供各試辦學校改進教學與輔導之參考用。研究範圍僅以台北市參加學年學分制試辦之公私立高職學校為主，包括大安高工、松山工農、南港高工、內湖高工、木柵高工、士林高商、松山家商、育達商家、協和工商等九所學校。而研究的對象，則以台北市各試辦高職學校之日間部一、二、三年級學生為主。

表一 研究樣本之基本資料一覽表

變項	組別	人數(N)	百分比(%)	合計
性別	1.男	955	43.9	2,175
	2.女	1,220	56.1	
年級	1.一年級	732	33.7	2,175
	2.二年級	718	33.0	
	3.三年級	725	33.3	
學校性質	1.公立	1,312	60.3	2,175
	2.私立	863	39.7	
就讀類科別	1.工業類科	823	37.8	2,175
	2.商業類科	981	45.1	
	3.農業類科	124	5.7	
	4.家事類科	247	11.4	
有否參加學分重修	1.有參加	620	28.5	2,175
	2.沒有參加	1,555	71.5	
學業成績	1.60分以下	86	4.0	2,175
	2.60-69分	466	21.4	
	3.70-79分	937	43.1	
	4.80-89分	648	29.8	
	5.90分以上	38	1.7	

調查問卷係以各試辦學校不同年級及類科別的學生為調查對象，問卷共發出2,322份，回收的有效問卷共2,175份，學生的基本資料分佈情形（如表一所示）。另外，因試辦學校只有南港高工，有少數高四延修學生，為進一步瞭解這些學生的學習態度及學習困擾情形，本研究採用個別調查及訪談方式進行探討。

陸、研究發現

本研究主要在探討台北市試辦學年學分制的高職學生，不同的個人背景變項，對學習困擾的影響。並經由問卷及訪談的方式，來獲得研究所需的資料，進一步以統計方法，綜合分析資料結果，以確實瞭解學生學習困擾的差異情形。本文的研究發現，分為調查問卷及訪談兩部份，分別說明如下。

一、調查問卷主要發現

台北市試辦學年學分制高職學生個人背景變項，在學習困擾量表之差異分析中

，僅年級的變項，未達顯著水準，其餘則均達顯著水準，表示有顯著差異存在（如表二所示）。

(一)不同性別的男女學生，在整體及各向度的學習困擾上，均有顯著差異存在，且呈現男學生的學習困擾，顯著高於女學生。

(二)不同年級的學生，在整體及各向度的學習困擾上，無顯著差異存在。

(三)公私立學校的學生，在整體及各向度的學習困擾上，均有顯著差異存在，且呈現私立學校學生的學習困擾，顯著高於公立學校的學生。

(四)在整體的學習困擾上，就讀工業類科的學生，顯著高於就讀商業類科、農業類科及家事類科的學生。而商業類科的學生，則顯著高於農業類科及家事類科的學生。在學校因素方面，就讀工業類科的學生，顯著高於農業類科及家事類科的學生。而商業類科的學生，則顯著高於農業類科的學生。在家庭因素方面，工業類科的學生，顯著高於商業類科、農業類科及家事類科的學生。在個人因素方面，就讀於工業類科及商業類科的學生，分別同時顯著高於農業類科及家事類科的學生。總之，就讀工業類科學生的學習困擾為最高，而商業類科的學生次之。

表二 學生個人背景變項與整體學習困擾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向度	變項	學校因素	家庭因素	個人因素	整體學習困擾
性別	1.男 2.女	男>女	男>女	男>女	男>女
年級	1.一年級 2.二年級 3.三年級	無	無	無	無
學校性質	1.公立 2.私立	私>公	私>公	私>公	私>公
就讀類科別	1.工業類科 2.商業類科 3.農業類科 4.家事類科	1>3 1>4 2>3	1>2 1>3 1>4	1>3,4 2>3,4	1>2,3,4 2>3,4
有否參加學分重修	1.有 2.沒有	有>沒有	有>沒有	有>沒有	有>沒有
學業成績	1.60分以下 2.60-69分 3.70-79分 4.80-89分 5.90分以上	1>2,3,4,5 2>3,4,5 3>4	1>2,3,4,5 2>3,4 3>4	1>2,3,4,5 2>3,4,5 3>4	1>2,3,4,5 2>3,4,5 3>4

*p<.05

(五)有否參加學分重修的學生，在整體及各向度的學習困擾上，均有顯著差異存在，且呈現有參加學分重修的學生，顯著高於沒有參加學分重修的學生。

(六)學業成績越低的學生，其學習困擾有越高的傾向。而不同學業成績的學生，在整體及各向度的學習困擾上，以學業成績在60分以下的學生為最高；60-69分的學生次之；70-79分的學生為再次之；而80-89分及90分以上的兩組學生為最低。

台北市試辦學年學分制高職學生，在前六項學習困擾的差異比較分析得知，學生在整體學習困擾的平均值為2.53，而各向度中以個人因素為最高，學校因素次之，家庭因素為最低（如表三所示）。而學生最感困擾的前六項學習困擾（如表四所示），依序為：(一)第19題（擔心將來考不上理想的學校）；(二)第22題（學習不夠積極主動）；(三)第20題（學業成績不理想）；(四)第3題（必修科目太多且不易學習）；(五)第5題（學校各種考試太多）；(六)第24題（無法修習自己喜歡的選修科目）。

表三 整體學生在學習困擾量表的平均數及標準差

向度	平均數	標準差
學校因素	2.67	0.80
家庭因素	2.05	0.75
個人因素	2.87	0.83
整體	2.53	0.66

學生認為較不困擾的六項學習困擾，依序為：(一)第15題（父母不和諧）；(二)第11題（與兄弟姊妹不和）；(三)第17題（須要工讀以賺取零用錢）；(四)第14題（住家周圍環境太擁擠或太吵雜）；(五)第13題（家庭經濟有困難）；(六)第18題（家裡沒有適當的讀書場所）。

表四 整體學生在學習困擾題項的平均數與排序

題 項	平均數	標準差	排序
1.對學校的課程無法適應。	2.63	1.03	14
2.對老師的教法無法適應。	2.71	1.06	11
3.必修科目太多且不易學習。	2.93	1.22	4
4.實習科目單元過多不易學習及重修。	2.66	1.23	13
5.學校各種考試太多。	2.92	1.23	5
6.老師規定的作業太多。	2.72	1.17	10
7.老師對我的期望太高。	2.38	1.04	18.5
8.課業表現無法達到老師的要求。	2.68	1.13	12
9.行為表現無法達到老師的要求。	2.38	1.15	18.5
10.父母對我的期望太高。	2.74	1.21	7.5
11.與兄弟姊妹不和。	1.82	1.08	26
12.父母對我的管教過嚴。	2.09	1.19	20.5
13.家庭經濟有困難。	2.03	1.13	23
14.住家周圍環境太擁擠或太吵雜。	2.02	1.13	24
15.父母不和諧。	1.70	1.06	27
16.與父親或母親發生意見爭執。	2.09	1.17	20.5
17.須要工讀以賺取零用錢。	1.88	1.23	25
18.家裡沒有適當的讀書場所。	2.05	1.22	22
19.擔心將來考不上理想的學校。	3.64	1.32	1
20.學業成績不理想。	2.98	1.28	3
21.無法決定升學或就業。	2.54	1.43	16
22.學習不夠積極主動。	3.27	1.24	2
23.不瞭解自己。	2.74	1.30	7.5
24.無法修習自己喜歡的選修科目。	2.91	1.36	6
25.情緒上無法自我控制。	2.42	1.26	17
26.對自己所就讀的科不感興趣。	2.60	1.32	15
27.上課時不敢發問或發言。	2.73	1.30	9

至於高四延修學生的學習困擾程度，整體學習困擾的平均值為2.84，而在各向度中以學校因素為最高，個人因素次之，家庭因素為最低。高四延修學生的前七項學習困擾，依序為：(一)第20題（學業成績不理想）；(二)第24題（無法修習自己喜歡的選修科目）；(三)第19題（擔心將來考不上理想的學校）；(四)第8題（課業表現無法達到老師的要求）；(五)第1題（對學校的課程無法適應）；(六)第3題（必修科目太多且不易學習）；(七)第22題（學習不夠積極主動）。高四延修學生原本學業成績就不理想，才需要在第四年參加學分重修。因此，在學習困擾題項中，仍以第20題（學業成績不理想）為最高，而七項中也有五項（題號：3、19、20、22、24）與一般學生相同。就整體平均值而言，高四延修學生在學習困擾量表的得分，比一般學生高，可見其學習困擾有較高的傾向。

學生不同的個人背景變項，在最感困擾的前六項學習困擾上，均有顯著差異存在（如表五所示），依排序比較說明如下：

(一)第19題（擔心將來考不上理想的學校）

- 1.二年級的學生為最高，一年級的學生為最低。
- 2.公立學校的學生，顯著高於私立學校的學生。
- 3.有參加學分重修的學生，高於沒有參加學分重修。

(二)第22題（學習不夠積極主動）

- 1.男學生顯著高於女學生。
- 2.二年級的學生為最高，三年級的學生為最低。
- 3.有參加學分重修的學生，高於沒有參加學分重修。
- 4.學業成績在60分以下的學生為最高，而90分以上的學生為最低。

(三)第20題（學業成績不理想）

- 1.男學生顯著高於女學生。
- 2.二年級的學生為最高，三年級的學生為最低。
- 3.就讀工業類科的學生為最高，家事類科為最低。
- 4.有參加學分重修的學生，高於沒有參加學分重修。
- 5.學業成績在60分以下的學生為最高，而90分以上的學生為最低。

(四)第3題（必修科目太多且不易學習）

- 1.男學生顯著高於女學生。
- 2.一年級的學生為最高，三年級的學生為最低。
- 3.私立學校的學生，顯著高於公立學校的學生。
- 4.就讀商業類科的學生為最高，農業類科為最低。
- 5.有參加學分重修的學生，高於沒有參加學分重修。
- 6.學業成績在60分以下的學生為最高，而90分以上的學生為最低。

(五)第5題（學校各種考試太多）

- 1.男學生顯著高於女學生。
- 2.私立學校的學生，顯著高於公立學校的學生。
- 3.就讀商業類科的學生為最高，家事類科為最低。
- 4.有參加學分重修的學生，高於沒有參加學分重修。

5.學業成績在60分以下的學生為最高，而90分以上的學生為最低。

(六)第24題（無法修習自己喜歡的選修科目）

1.男學生顯著高於女學生。

2.二年級的學生為最高，一年級的學生為最低。

3.就讀工業類科的學生為最高，家事類科為最低。

4.有參加學分重修的學生，高於沒有參加學分重修。

5.學業成績在60分以下的學生為最高，而90分以上的學生為最低。

表五 學生個人背景變項在前六項學習困擾差異分析摘要表

變項 題項	排序	性別	年級	公私立 學校	類科別	有否參加 學分重修	學業 成績
19.擔心將來考不上理想的學校。	1		*	*		*	
22.學習不夠積極主動。	2	*	*			*	*
20.學業成績不理想。	3	*	*		*	*	*
3.必修科目太多且不易學習。	4	*	*	*	*	*	*
5.學校各種考試太多。	5	*		*	*	*	*
24.無法修習自己喜歡的選修科目。	6	*	*		*	*	*

* $p < .05$

二、訪談主要發現

本研究訪談的主要對象，包括高四延修學生，以及試辦學校的專任教師、導師、輔導老師及行政人員（含處室主任、科主任、組長）等。訪談主要發現，依對象的不同分別摘要說明如下：

(一)訪談高四延修學生的主要發現：

大部份高四延修學生，都是因為成績不理想，或是應修習學分未通過所造成。

雖然學生得多花一年時間，但對未來卻仍抱持樂觀態度，且都想繼續準備升學。訪談主要發現摘要說明如下：

- 1.高四延修學生，對於逐年修訂的辦法較難適應。
- 2.高四延修學生，對於課程的內涵仍不清楚。
- 3.高四延修學生不重視學業成績，且常抱著及格就好的消極態度。
- 4.高四延修學生參加重修時，老師都會給予個別輔導。
- 5.昂貴的學分費，成為學生家庭經濟的負擔。
- 6.高四延修學生，較不積極參與班級的各项活動。
- 7.高四延修學生，有充裕的時間參與學分重修。
- 8.高四延修學生少數已開始工作，造成重修的不便。

(二)訪談學校教師及行政人員的主要發現：

- 1.必修科目偏多，選修科目太少，學生的空堂時間太少，無法選擇合適的課程或參加重修。
- 2.學分重修班的上課時間，常安排在第八、九節，或寒、暑假時間，或到夜間部重修，嚴重影響學生的正常作息，且延誤學生回家的時間。
- 3.各年級重讀學生的生活作息不易管理。
- 4.多數教師缺乏有效的教學方法，無法吸引學生專心學習。
- 5.家長對學生的期望過高，不瞭解學生的能力、學習環境及學習成果，且缺少關心及愛心。
- 6.學生擔心重修學分費太高，成為家庭的負擔。
- 7.學生對於較難懂的科目，常是心不在焉，上課時只顧抄筆記，不敢向老師發問。
- 8.學生在校參加社團或雜務過多，且常利用晚上參加校外補習，造成白天上課不能專心。
- 9.大部份學生都有打工的情形，藉以賺取零用錢，滿足自身的消費，造成價值觀有偏差。
- 10.多數學生的基本學科能力較差，擔心將來考不上理想的學校。
- 11.學生不瞭解自己，且人際關係不好，定性不夠，易受同學的影響。

柒、結論與建議

一、結論

根據本研究之主要發現，提出下列結論：

(一)台北市試辦學年學分制之高職學生個人背景變項，在學習困擾上有顯著差異。

學生在整體學習困擾的平均值為 2.53，其中以個人因素為最高，學校因素次之，家庭因素為最低。由表二得知，不同的個人背景變項，在整體的學習困擾上，有顯著差異存在，摘要如下：

- 1.不同性別的學生，男學生的學習困擾高於女學生。
- 2.不同學校性質的學生，私立學校學生的學習困擾，高於公立學校的學生。
- 3.不同年級的學生，各年級的學習困擾，無顯著差異。
- 4.有參加學分重修的學生，其學習困擾高於沒有參加學分重修的學生。
- 5.就讀不同類科別的學生，以工業類科學生的學習困擾為最高，而商業類科的學生次之。
- 6.不同學業成績的學生，其學業成績越低，學習困擾有越高的現象。學業成績在60分以下的學生，其學習困擾為最高；60-69分的學生次之；70-79分的學生再次之；而80-89分及90分以上的兩組學生，其學習困擾則為最低。

(二)台北市試辦學年學分制之高職學生個人背景變項，在前六項的學習困擾上有顯著差異。

學生最感困擾的前六項學習困擾，依序為：1.擔心將來考不上理想的學校；2.學習不夠積極主動；3.學業成績不理想；4.必修科目太多且不易學習；5.學校各種考試太多；6.無法修習自己喜歡的選修科目。不同學生個人背景變項，在前六項的學習困擾程度，有顯著差異存在。結論摘要如下：

- 1.不同性別的男女學生，除「擔心將來考不上理想的學校」無顯著差異外，其餘五項均是男學生的困擾高於女學生。
- 2.不同年級的學生，在「擔心將來考不上理想的學校」上，以二年級學生的困擾為最高，一年級的學生為最低。在「學習不夠積極主動」上，以二年級

學生的困擾為最高，三年級的學生為最低。在「學業成績不理想」上，以二年級學生的困擾為最高，三年級的學生為最低。在「必修科目太多且不易學習」上，以一年級學生的困擾為最高，三年級的學生為最低。在「無法修習自己喜歡的選修科目」上，以二年級學生的困擾為最高，一年級的學生為最低。

- 3.不同學校性質的學生，在「擔心將來考不上理想的學校」上，公立學校學生的困擾，高於私立學校的學生。而在「必修科目太多且不易學習」與「學校各種考試太多」上，私立學校學生的困擾，高於公立學校的學生。
- 4.不同類科別的學生，在「學業成績不理想」上，以工業類科學生的困擾為最高，家事類科為最低。在「必修科目太多且不易學習」上，以商業類科學生的困擾為最高，農業類科為最低。在「學校各種考試太多」上，以商業類科學生的困擾為最高，家事類科為最低。在「無法修習自己喜歡的選修科目」上，以商業類科學生的困擾為最高，家事類科為最低。
- 5.有參加學分重修學生，在前六項的學習困擾上，均高於沒有參加學分重修的學生。
- 6.不同學業成績學生，除在「擔心將來考不上理想的學校」上無顯著差異外，其餘五項均為學業成績越低者，其困擾程度有越高的傾向。而以學業成績在60分以下的學生為最高，90分以上的學生為最低。

(三)訪談資料

1.高四延修學生

高四延修學生，往往不在乎學業成績的好壞，所以在校三年的成績始終不理想。對於課程名稱及學分不瞭解，也不積極參加學分重修，造成三年級時無法如期畢業，得多接受一年的考驗，在學習上難免產生挫折感。而三年所累積的重修科目不少，在第四年的學習中，不但得承受家長所期望「趕快畢業」的壓力，以及負擔昂貴的學分費之外，在校的一切生活作息，也須完全配合學校的要求。總之，高四延修學生的學習態度有偏低的傾向，學習困擾也有偏高的傾向。

2.學校教師及行政人員

學校教師及行政人員，對於高職學生的學習困擾看法，在學校方面，不外乎

必修科目太多，選修科目太少，學生無法自由選擇。而學分重修班的上課時間，又常安排在第八、九節，或寒、暑假時間，或到夜間部重修，嚴重影響到學生的正常作息。多數教師的教學方法太傳統化，無法讓學生有效的學習。而家長們對學生的期望都很高，卻又不瞭解孩子的能力，且缺少關心及愛心。在學生個人方面，除了對學業成績自覺不理想外，也擔心將來考不上理想的學校。而多數學生對自己不瞭解，且人際關係欠佳，造成學習毫無目標可循。學生也常因參加社團活動，或學校雜務過多，或晚上參加校外補習，或在課餘時間打工，致使上課時無法專心學習。且大多數學生的基本學科能力較差，又缺乏好的讀書方法，對於學校的考試、評量及作業，也都無法全力以赴。以上是學生常見的學習困擾，若不能及時改善，將可能成為學生逃避學習的主要藉口。

綜合以上問卷調查及訪談的結論，在試辦的台北市高職學校中，以就讀工業類科的學生，學習困擾程度有偏高的傾向，且常受到「學業成績不理想」的嚴重困擾。而男學生的學習困擾程度也較女學生為高。至於參加學分重修及學業成績低落的學生，或是高四延修的學生，其共同點為學習態度欠佳，學習困擾偏高。至於低年級的學生，往往對於課程的認識較不清楚，造成學業成績不理想。而高年級的學生，則常是晚上參加校外補習，白天則無法專心上課。

二、建議

學校對學生所作的學習輔導，重點不外乎在於幫助學生瞭解學習過程、提高學習效率和消除學習困擾。而教師們更應在教材、教法上，力求改進，並適時使用獎勵的方式，來激發學生的學習動機，以減少學生不必要的學習困擾，使其能完全發揮自我，充分達到有效的學習。為了能有效地提高學生的學習成效，本研究僅根據主要發現及結論，提出下列建議。

(一)對教育行政單位的建議

- 1.依高職學校發展的特色，修訂各類科的課程，增加符合學生需求的必修及選修課程。
- 2.縮短高職每週上課節數，學生上課方式宜比照專科以上學校的模式，讓學生

有充分的時間去修習課程，或參加學分重修與預修。

3.降低教師之基本授課時數，讓教師有充分的時間，擔任學校各種選修、重修課程的教學，並做好學生輔導的工作。

4.獎勵私立學校辦學，並改善私立學校的學習環境，以提高私立學校學生的學習意願。

5.整合高中、高職、五專的課程，建立跨校修習學分的共同辦法，讓各校間的互轉及互修作業更簡化，學分的修習方式更多元化，以符合學分制課程修習的精神。

(二)對學校教學的建議

1.學校的必修及選修課程，宜平均分配於各學期，並增加符合學生個人興趣、專長及志向的選修科目。

2.提昇教師教學品質，改善教師的教材教法，並由各科教學研究會，建立多套適合學生程度的題庫，以作為學生各階段學習的評量、補考及重修的依據，使教學評量公平化。

3.加強學生選課的能力，培養學生獨立自主的精神，破除往常依賴教師學習的習性。

4.學校宜安排更多的共同空堂時間，讓學生有足夠的時間，參與自己修習的課程。

5.加強學校環境的美化，提供學生舒適的學習環境，尤其是學分重修班的教室，更應詳加規劃安排。

6.培養學生良好的讀書方法，加強尊師重道的觀念。

(三)對學校輔導的建議

1.宜加強學年學分制的宣導說明，讓學生能瞭解修習課程的內涵。

2.宜加強對參加學分重修及高四延修學生的課業輔導。

3.對於學業成績不理想的學生，宜加強補救教學或心理輔導，免除學生的挫折感。

4.輔導學生建立良好的人際關係，以增進同學間的友誼及關懷，學校宜多利用班級活動的合作，來提高學生們的團隊精神。

5.充分提供學生升學與就業的訊息，並輔導學生做好生涯規劃。

捌、參考文獻

- 1.黃政傑、侯世光、方崇雄、李錫津、吳文憲、林新發、莊謙本、方志華、陳依萍、黃繼仁、張嘉育、葉凌華（民85）高級職業學校採行學年學分制之研究(五)。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中心專題研究報告。
- 2.黃政傑（民82）高中學年學分制的理念與方案研擬。教育研究資訊，1卷，第1期，頁16-28。
- 3.黃政傑、李隆盛、方崇雄、李錫津、吳文憲、林新發、莊謙本、方志華、張仕東（民83）高級職業學校採行學年學分制之研究(三)。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中心專題研究報告。
- 4.省立彰化高中主編（民84）高級中學試辦學年學分制實驗報告。彰化：編者。
- 5.吳武典（民76）青少年問題與對策。台北：張老師出版社。
- 6.陳李綢（民80）個案研究。台北：心理出版社。
- 7.蔡敏光（民74）高中生行為適應問題之研究。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8.呂少卿（民74）我國國中、高中（職）、師專、大專學生苦惱之研究。台北市：教育資料文摘，第92-95期。
- 9.周幸（民56）高中學生行為困擾調查研究。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10.簡茂發、蔡敏光（民75）高中生行為適應問題之研究。中國測驗學會，測驗年刊，33輯，頁81-93。
- 11.蔣桂嫻（民82）高中學生生活壓力、因應方式與身心健康關係之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12.黃昌城（民79）空中大學學生學習行為與學習困擾之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13.賀孝銘（民78）中部地區高中生的困擾問題與求助態度。台灣教育學院輔導研究所碩士論文。
- 14.陳麗娟（民83）我國國民補習學校班級氣氛及其與成人學生學習行為關係之研究。台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